

竞价采购公告

因中国电建水电基础局四公司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高锰酸钾加药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公开询比价）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二）（16 时 00 分）前将报价文件提交至平台。

项目简介：浦城县位于福建省最北端、闽浙赣三省交界处，与福建省的建阳区、武夷山市、松溪县毗邻。浦城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覆盖浦城县全县 2 个街道与 17 个乡镇，建设期 5 年，运营期 25 年。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扩建或改造）供水工程 296 处（其中规模化水厂新建 12 座、扩建 6 座）、新建原水管 180.9 公里、新建配水管 1104 公里、村级入户管改造 572 公里以及饮用水源保护工程和智慧水务建设等。规模化供水覆盖率为 89.35%，供水保证率为 95%，城乡自来水普及率约为 99.9%。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17004-250071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物资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雁塘水厂高锰酸钾加药系统设备					
1	高锰酸钾设备	/	套	1	
2	余氯检测仪	量程:0~3mg/L, 恒定电势法, 精度:+2%FS, 防护等级:IP68, 带清洗装置; 配套取水泵及管路	套	1	管路采用 DN15 长度约 20m。安装位置便于水质取样。
3	盐螺旋输送机	Q=1000kg/hr, N=2.2KW, 316 不锈钢	套	1	垂直式,
4	有机玻璃罩	1m×2m	块	4	
二、富湖水厂高锰酸钾加药系统设备					
1	高锰酸钾设备	/	套	1	

2	余氯检测仪	量程:0~3mg/L, 恒定电势法, 精度:+2%FS, 防护等级:IP68, 带清洗装置; 配套取水泵及管路	套	1	管路采用 DN15 长度约 20m。安装位置便于水质取样。
---	-------	---	---	---	-------------------------------

(1) 根据现场安装需要, 需提供采购人未提及的必要安装附件等随机备品件, 以及设备检修、拆卸所必需的专用工器具及设备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等。

(2) 成交后, 如果因项目变更或取消, 实际采购数量与报价数量发生较大偏差, 报价人应予以接受, 不因此而产生违约。

(3) 成交后, 由成交厂家协助采购人与设计单位完成图纸深化设计, 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导致设备数量增减或发生设备型号、技术参数调整, 由此带来的费用变动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

二、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采购为整体采购, 采用多轮报价方式, 报价人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详细配置参数, 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装卸、运输途中的防护、税费、安全环保费、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 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期: 计划交货期为 2025 年 8 月至 2025 年 9 月, 按采购人下达的供货计划交货。

3、交货地点: 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雁塘、富湖水厂施工现场, 每批货物按项目部指定位置交货。

4、质量标准:

4. 1 雁塘水厂高锰酸钾加药系统设备

4. 1. 1 高锰酸钾投加系统

高锰酸钾药液配置单元由 2 套配药桶组成。配药桶分为 1#和 2#配药桶，总有效容积 4000L，配药桶设双曲面搅拌机进行搅拌。配置搅拌机 2 台。

系统采用隔膜计量泵投加，投加点在产水池，系列设 2 台隔膜计量泵（1 用 1 备），并配置连接管道、阀门、安全阀、背压阀、防脉冲阻尼器、Y 型过滤器等。

4. 1. 2 余氯检测仪及其他配件

要求详见配套后附清单。

4. 1. 3 此次采购设备与现有设备，控制系统的通信协议兼容性需一致，现有系统支持以太网或 Modbus。

4. 2 富湖水厂加药系统设备

4. 2. 1 高锰酸钾投加系统

高锰酸钾药液配置单元由 2 套配药桶组成。配药桶分为 1#和 2#配药桶，总有效容积 6000L，配药桶设双曲面搅拌机进行搅拌。配置搅拌机 2 台。

系统采用隔膜计量泵投加，投加点在产水池，系列设 2 台隔膜计量泵（1 用 1 备），并配置连接管道、阀门、安全阀、背压阀、防脉冲阻尼器、Y 型过滤器等。

4. 2. 2 余氯检测仪

要求详见配套后附清单。

4. 2. 3 此次采购设备与现有设备，控制系统的通信协议兼容性需一致，现有系统支持以太网或 Modbus。

5、质保期：5 年，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或维修。

6、报价人的资质要求：

6.1 报价人为制造企业，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1) 持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具有有效期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相关证明；

(3) 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6.2 报价人为代理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相关证明，必须具有制造企业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代理书，且其所代理的制造企业须满足 6.1 条制造企业资格要求。

6.3 报价人 2022 年至今具有与本次竞价产品相同或相近技术能力净水厂配套的设备销售业绩，净水厂处理规模不低于 4 万 m³/d 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份，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0 万元以上。（附供货合同扫描件、供货发票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供货发票与供货合同须对应）。

6.4 报价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5 报价人为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6.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制造企业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报价。

6.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单位参与报价。

6.8 报价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报价的情形。

7、报价文件须提交报价文件正本一份（签字盖章后扫描成 PDF 版上传到平台）：1) 报价人为制造企业：需提供报价人营业执照，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相关证明；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22 年至今具有与本次竞价产品相同或相近技术能力净水厂配套的设备销售业绩，净水厂处理规模不低于 4 万 m³/d 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份，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0 万元以上。（附供货合同扫描件、供货发票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供货发票与供货合同须对应）；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或样票（以上提供资料均加盖公章鲜章）；2) 报价人为代理商：除提供报价人营业执照，有效期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相关证明，2022 年至今具有与本次竞价产品相同或相近技术能力净水厂配套的设备销售业绩，净水厂处理规模不低于 4 万 m³/d 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份，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0 万元以上。（附供货合同扫描件、供货发票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供货发票与供货合同须对应）；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或样票外，还需提供制造企业的营业执照及制造企业授权书，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相关证明；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提供资料均加盖公章鲜章）。

8、报价有效期：90 天。

9、报价方式：本项目报价为固定单价。

10、最高限价：雁塘水厂高锰酸钾加药系统设备费最高限价 16.83 万元，安装费 1.8 万元；富湖水厂高锰酸钾加药系统设备费最高限价 13.98 万元，安装费

1.55 万元，超过任意一个最高限价均不予评审。

11、支付和结算方式：

11.1 采购人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向报价人支付货款，如不能转账支付运用供应链金融时另行协商解决。

11.2 合同签订后，报价人按采购人下达的供货计划交货，货物到达合同指定交货地点，采购人根据实际到场验收合格的货物办理结算后，报价人向采购人提供当期结算量等额的真实有效的（13%）增值税专用发票，收到发票后支付。

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前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

（1）到货付款：支付发票金额的 60%；

（2）安装验收调试付款：安装验收调试合格后支付发票金额的 15%；

（3）联动调试付款：联动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发票金额的 10%；

（4）试运行付款：运行三个月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支付发票金额的 12%；

（5）合同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返还，设备移交后，后续售后服务与业主单位对接，直至质量保证期满。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11.3 一票制结算，增值税率为 13%。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国家税务机关公布税率发生变化，本合同以最新税率执行。合同税前单价不变，按最新税率调整合同到站单价。

12、验收：报价人根据采购人物资需求数量送货，报价人应随同物资发运附一份发货物资清单，物资运抵交货地点后，双方及有关单位应按报价人提供的发货物资清单对到货数量、外观、规格型号、合格证等进行核对。

13、违约责任：逾期未交货而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由报价人承担。

14、技术规格偏离说明

报价人应按照竞价采购文件内容中的技术规格做出“完全响应无偏离”。

15、评比人员、内容及原则

15.1 采购工作小组由熟悉相关业务的人员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业组组成。

15.2 竞价采购文件的响应性评定、资信评审、商务技术等进行综合评议。

15.3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不满足资格条件的报价函不予评审，报价文件不完整，缺项、漏项不予评审。

15.4 成交原则：在报价单位完全响应竞价采购文件条款要求的前提下，经评审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竞价文件获取

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报价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与者，请于 2025年8月24日16时00分前（北京时间）前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竞价采购文件。

2) 有意参与者下载竞价采购文件后，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向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在平台进行报价并上传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

四、报价时间规定

1、文件发售截止时间：2025年8月24日16时00分；

2、本次采用二次竞价方式，以报价人的第二次报价为最终价格；

第一次报价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26日16时00分；

第二次报价开始时平台会以短信形式通知,请报价人务必在平台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第二次报价。

3、接收答疑问题截止时间：2025年8月24日16时00分；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兴业大道25号

邮编：353400

联系人：赵环灵

电话：18330894668

电子邮箱：3121782845@qq.com

六、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22-29362663）提出投诉。

2025年8月19日